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766)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據近年資料顯示，超過一半內地進口新鮮蔬菜未經菜統處或漁護署批發市場分銷，而是個別食物進口商直接進口。請問：

- 直銷渠道主要有何類別？如超市、濕貨街市、餐廳、食物加工廠、膳食供應商等？
- 在過去五年內，以上直銷渠道分別供應多少內地進口新鮮蔬菜？佔整體進口新鮮蔬菜的百分比為多少？

	內地進口新鮮蔬菜供應量 (公噸)					佔整體內地進口新鮮蔬菜的 百分比(%)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超市分銷中心										
濕貨街市										
餐廳										
食物加工廠										
膳食供應商										
其他分類， 請說明： _____										
總數										

- 在以上直銷渠道，時是否有抽驗蔬菜樣本以確保品質符合標準？如有，過去五年內抽查次數為何？其中違規次數為何？

	抽驗蔬菜樣本次數					違規次數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超市分銷中心										
濕貨街市										

	抽驗蔬菜樣本次數					違規次數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餐廳										
食物加工廠										
膳食供應商										
其他分類， 請說明： _____										
總數										

- d) 請提供在過去五年內，佔內地新鮮蔬菜供應量最多的十間進口商的名稱及其供應量。

進口商名稱	內地進口新鮮蔬菜供應量(公噸)
2014	
1.	
2.	
3.	
4.	
5.	
6.	
7.	
8.	
9.	
10.	
2015	
1.	
2.	
3.	
4.	
5.	
6.	
7.	
8.	
9.	
10.	
2016	
1.	
2.	
3.	
4.	
5.	
6.	
7.	
8.	

進口商名稱	內地進口新鮮蔬菜供應量(公噸)
9.	
10.	
2017	
1.	
2.	
3.	
4.	
5.	
6.	
7.	
8.	
9.	
10.	
2018	
1.	
2.	
3.	
4.	
5.	
6.	
7.	
8.	
9.	
10.	

- e) 對於未經菜統處或漁護署批發市場分銷之內地進口新鮮蔬菜，當局還有甚麼措施規管其品質？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132）

答覆：

香港是一個自由市場，一直以來，進口本港的蔬菜可經由批發市場(包括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營運的批發市場、長沙灣的蔬菜統營處或私營批發商)分銷，也可直接經零售點出售(直銷)。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在2018年，香港進口蔬菜約85萬公噸，而漁護署的資料顯示，同年約有34萬公噸蔬菜經該署及蔬菜統營處的批發市場進行交易。

蔬菜是否經批發商銷售，與保障食物安全無關。批發市場主要為進口商和零售商提供交易平台，利便營商。所有在港發售供人食用的蔬菜，不論是否經漁護署和蔬菜統營處的批發市場分銷，都受到本港的食物安全監管機制規管。

為保障食物安全，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透過食物監測計劃，按風險為本原則從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採集蔬菜及蔬菜製品樣本進行化驗，批發商分銷的蔬菜或直銷蔬菜也包括在內。食安中心在2014至2018年間抽取的蔬菜及蔬菜製品樣本數目，以及當中測試結果不合格樣本的數目如下：

曆年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總數
抽取的樣本數目	21 694	24 537	24 462	23 677	23 952	118 322
不合格樣本數目	40	97	65	26	44	272

過去5年，蔬菜及蔬菜製品檢測的整體合格率為99.8%，不合格的樣本驗出除害劑殘餘、防腐劑或金屬雜質含量超出相關的食物安全標準。

食安中心沒有備存食物商進口新鮮蔬菜數量和分銷新鮮蔬菜渠道的資料。

- 完 -